

开展“五清一挖”

搞活企业资金

纪克绳 魏 维

最近几年,辽宁省农垦企业生产发展较快,资金需求量相应增加。由于生产资金不足,再加上有的企业资金管理不善,随意挤占挪用生产资金,超储积压商品和物资,因此资金供求矛盾较突出。为适应生产发展的需要,缓解资金供求矛盾,管好用好资金,提高经济效益,辽宁省从去年六月起在全省农垦系统开展了“五清一挖”工作。经过几个月的努力,到年底为止,已处理完历年超支挂帐及亏损挂帐500多万元,处理超储积压物资1358万元,收回应收款9305万元,分别完成年初计划任务的118.7%和172.1%。目前,这项工作已纳入“双增双节”计划,成为企业加强资金管理,提高经济效益的有效措施。

辽宁省农垦系统“五清一挖”工作的具体内容是:1.清理挤占、挪用资金。即清理由于基本建设和固定资产投资超支挂帐而挤占挪用的流动资金和银行贷款;2.清理库存超储积压的物资和商品;3.清理应

据送交业务部门编制销货报表,当天送交财务办理托收。财务科接到托收单据后,每笔金额在四千元以上的当天办理托收,最迟不得超过次日上午,每笔金额小于四千元的则视具体情况可在隔日托收,做到既节约邮费,又利于资金周转。

对委托银行收款的管理,他们主要采取如下措施:(1)在托收款项划回时,检查是否超过正常托收在途期和电划款是否在对方银行发报当天或隔天进账抵用。(2)对超过正常托收在途期的,及时通过银行查询催收,对严重违反结算原则,长期拖欠的货款,通过银行要求给予赔偿经济损失。如:1986年元月调供河南省一笔拖鞋计2.64万元,经匡算,超回笼期达221天,造成该站直接经济损失,多付利息1200元。为此,他们据理力争,发函对方银行要求赔偿,在市

收帐款和职工欠款;4.清理周转金借款;5.清理专项资金,即清理农场小型水利支出拨款,社会性、政策性支出和其他专项拨款。“一挖”是:挖掘企业资金潜力,收回一些到期和逾期的贷款及周转金,增强财政、银行扶持生产的能力。他们在实施过程中着重抓了以下几个环节:

一、把“五清一挖”工作与企业的中心工作相结合,实行清理工作责任制,保证工作不走过场。如大洼县规定,应收款要由当事人负责限期收回,对到期无故收不回来的,要停发当事人的工资,不核销外出差旅费。

二、边清边建,堵塞漏洞。如大洼县针对企业基建超支挂帐严重的情况作出规定,今后农垦企业的基本建设,必须严格履行基建程序。按规定应报县计委、财政局等有关部门审批的项目,未经批准,财政不拨款,银行不付款。发现擅自搞基建、将基建挂帐数字列在结算帐户、材料帐户打埋伏的,银行停止一切贷款。东沟县兴龙农场清理出挤占挪用流动资金88万元、基建超支挂帐310万元后,领导十分重视,决定今后五年内将每年从农场留成中提取的生产发展基金冲减基建超支挂帐,五年原则上不再上新的基建项目。

三、通过部署年终决算工作,提出“五清一挖”的要求,提高“五清一挖”工作的效果。如丹东市要求农场在年终决算时,认真清理回收应收款,内部应收款要回收90%,外部应收款要回收15%;处理超储积压物资要达到80%;到期和逾期的贷款及周转金借款,要积极偿还,争取逾期贷款全部还清。对完成任务好的单位进行表扬,不好的单位提出批评。

工商银行的支持和帮助下,得到了解决。

四、责任到人,加强对拒付悬案的处理

1984年以来,社会上曾出现了一些“皮包公司”,无理拒付款增多。1986年下半年被拒付货款一度竟达26万余元,影响了资金周转。该站领导对此十分重视,抽出专人配合有关部门进行全面清理,逐笔落实到部门和经办人,限期处理。为防止拖欠情况的继续发生,该站在以后的购销活动中,加强了对购货单位信用审核。对一些系统外单位,坚持汇款收到后付货。对购销业务人员组织学习《经济合同法》,慎重签订合同,以避免在执行中发生不应有的损失。由于领导的重视,责任到人,至1986年底被拒付款下降了49%。